

柳林县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效低碳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其它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Q141125202109170030)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

一、招标条件

柳林县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效低碳改造工程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柳审管投资发【2021】15号）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资金及县财政资金筹集解决，招标人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该项目建设规模为 25000m³/d 。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标段内容与范围：主要建设内容为处理能力 25000m³/d 处理系统，提升水罐、改良 A²O-NMBR 高效生物反应池、混合反应池、高效深度处理池、高精度过滤器、加药间、鼓风机房等建构筑物、配套管网、设备以及电气自控工程。

2.3 项目投资：5993 万元

2.4 资金来源：上级补助资金及县财政资金筹集解决

2.5 建设地址：柳林县污水处理厂

2.6 工 期：150 日历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或环境工程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甲级及以上设计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及以上施工资质。

3.2 主要人员资格要求：

(1) 拟派工程总包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

(2) 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或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设计负责人；

(3) 拟派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可由工程总包项目经理同时兼任。

3.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2家。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1年9月23日16时30分至2021年9月29日16时30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0月20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1年10月20日10时00分

6.2 开标地点：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四（吕梁市政务服务中心）。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7.3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签到、解密、确认报价。

7.4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为贯彻疫情防控要求，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可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签到、解密、确认报价。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柳林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

九、联系方式

